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记管理服务指南

**一、受理事项**

事业单位设立、变更、注销、补（换）领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年度报告工作。

**二、工作程序**

**（一）受理。**登记管理机关对申请人提交的登记申请材料进行格式性审查，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的决定。

**（二）审查。**登记管理机关对申请材料有效性、合法性进行审查。

**（三）核准。**登记管理机关对申请人作出准予登记或者不予登记的决定。

**（四）发（缴）证章。**登记管理机关向核准登记的事业单位发（缴）证章。

**（五）公告。**登记管理机关对核准登记的有关事项按季度在“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网”予以公告。

**三、文件依据**

国务院令第411号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 (1998年10月25日[中华人民共和国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4%B8%AD%E5%8D%8E%E4%BA%BA%E6%B0%91%E5%85%B1%E5%92%8C%E5%9B%BD%22%20%5Ct%20%22_blank)国务院令第252号发布 根据2004年6月27日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〉的决定》修订)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（中央编办发〔2014〕4号）。

**四、材料清单**

**1、设立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提交材料名称** | **原件/复印件** | **要求** |
| 1 | 《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（备案）申请书》 | 原件 | 登录网站“事业单位在线”注册后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。（下载地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） |
| 2 | 《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申请表》 | 原件 | 登录网站“事业单位在线”注册后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需上传法人一寸电子照，待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。（下载地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） |
| 3 | 事业单位章程（草案）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名称、宗旨和业务范围，组织机构（法人治理结构）、资产管理和使用的原则；章程的修改程序、终止程序和终止后的资产处理；应当由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。 |
| 4 | 审批机关批准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事业单位“五定”方案或制定其职能职责的有效文件，机构批准成立的文件。 |
| 5 | 拟任法定代表人现任该单位行政职务的任职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具有人事管理权限部门的有效文件。 |
| 6 | 负责人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| 复印件 | 身份证、军官证等身份证明文件。 |
| 7 | 开办资金确认证明 | 原件或复印件 | 经费来源证明（见证明式样一）；开办资金确认证明（见证明式样二），需说明固定资产、流动资产具体金额。 |
| 8 | 住所证明 | 原件或复印件 | 机构地址确认证明（见证明式样三）；自有房屋需提供产权证、房本等，租赁房屋需提供租房合同，划拨、国有房屋需提供相关文件材料。 |
| 9 | 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。 |

**2、变更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提交材料名称** | **原件/复印件** | **要求** |
| 1 | 《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申请书》 | 原件 | 登录网站“事业单位在线”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。（下载地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） |
| 2 | 变更事项相关材料 | 原件或复印件 | 1.法人变更：提交《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申请表》原件（登录网站“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”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）。2.名称变更：提交审批机关批准文件；3.举办单位变更：提交机构编制部门或相关部门的批复文件；4.住所变更：提交新住所证明文件，包括机构地址确认证明（见证明式样三）；自有房屋需提供产权证、房本等，租赁房屋需提供租房合同，划拨、国有房屋需提供相关文件材料；5.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：提交变更的依据文件和相关证明；6.经费来源变更：提交举办单位及财政、机构编制等相关部门出具的经费来源改变的证明文件；7.开办资金变更：提交加盖本单位和主管单位财务章的资产负债表，需法人签字确认；或提交相关确认证明；8.机构性质变更：机构性质的批准文件。 |
| 3 | 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正副本 | 原件 | 原件 |
| 4 | 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。 |

**3、注销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提交材料名称** | **原件/复印件** | **要求** |
| 1 | 《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（备案）申请书》 | 原件 | 登录网站“事业单位在线”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。（下载地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） |
| 2 | 撤销或者解散的证明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机构编制部门、其他有关政府部门或举办单位批准撤销或解散的文件。 |
| 3 | 有关机关确认的清算报告 | 原件或复印件 | 由清算小组出具，举办单位确认。要明确事业单位的资产状况、债权债务处置及归属。 |
| 4 | 发布该单位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的凭证 | 原件或复印件 | 自清算组成立之日起30日内在公开媒体发布公告。载体为报纸的，发布至少三次；载体为网站的，在完成注销登记前不得删除。 |
| 5 | 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正副本 | 原件 | 原件 |
| 6 | 印章或印章销毁证明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印章销毁证明 |
| 7 | 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。 |

依据《关于转发<关于试行事业单位法人简易注销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内事登函字〔2020〕1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符合简易注销登记的事业单位，可不发布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，提供权利义务承接证明（见证明式样四）。

**4、补（换）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提交材料名称** | **原件/复印件** | **要求** |
| 1 | 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补领申请书》 | 原件 | 登录网站“事业单位在线”提交申请，电子材料审核通过后，下载纸质材料签字、盖章提交到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。（下载地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） |
| 2 | 现存的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正副本 | 原件 | 原件 |
| 3 | 加强证书管理的书面说明材料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加强证书管理的书面说明材料，写清证书遗失或毁损原因及今后改进措施； |
| 4 | 发布原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作废的公告 | 原件或复印件 | 遗失或者损毁严重无法查证证书全部内容的，在公开的市级以上的报纸、媒体发布原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作废的公告，近一个月内不少于3次。 |
| 5 | 登记管理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文件 | 原件或复印件 | 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。 |

**5.证书延期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提交材料名称** | **原件/复印件** | **要求** |
| 1 | 延期换领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申领表 | 原件 | 下载格式文本，按说明填写（下载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网） |
| 2 | 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正副本 | 原件 | 原件 |

**注：**1.以上材料均提交一式两份。复印件应加盖本机构公章。

2.变更登记的事业单位，登录二维码遗失的，提交《事业单位网上登记管理系统登录二维码图片申领表》（下载地址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网---资料下载），补领系统登录二维码图片。

**6.年度报告公示**

## （1）报送材料

## 1.《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》；

## 2.上一年度年末的资产负债表，资产负债表需加盖主管局和本单位的财务章及财务、法人签字，如资产损益超过20%的，应附本单位或主管局出具的相关说明。

## 涉密单位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书面材料，内容与上面一致。

## （2）公示

## 登记管理机关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网“年度报告公示专栏”向社会公示。

## （3）解冻申请

未在规定时限内报送年度报告的事业单位，在报送截止日期后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将对其进行系统冻结。在其提交《解冻申请书》和补交《年度报告书》后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对其进行系统解冻。

**△相关证明式样**

**样式一：经费来源证明**

**经费来源证明**

**（设立登记模板）**

　　XX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：

　　由    （举办单位名称）举办的     （事业单位名称）的经费来源为：

　　□ 财政补助

□ 非财政补助

　　 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单位 (举办单位公章)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    X年X月X日

**样式二：开办资金确认证明**

**开办资金确认证明**

**（设立登记模板）**

　　XX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：

由    （举办单位名称）举办的     （事业单位名称）可用于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的开办资金为    万元。**（说明固定资产和流动资产情况）**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单位 (举办单位公章)

　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X年X月X日

**开办资金确认证明**

**（变更登记模板）**

XX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：

截至X年X月X日(资产负债表日期),     （事业单位名称）可用于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的开办资金为    万元。

附:  （事业单位名称）X年X月X日资产负债表

 单位(事业单位公章)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X年X月X日

**样式三：机构地址确认证明**

**机构地址确认证明**

　　 我单位办公住所在\_\_\_省（区、市）\_\_\_（市）\_\_\_（区）\_\_\_\_街\_\_\_\_号\_\_\_\_\_室，建筑面积\_\_\_\_\_平方米，为：

　　 □我单位自有房屋

　 □我单位租赁房屋，出租方为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。

　　 □国家划拨房屋

　　 □其它情况

单位(事业单位公章)

　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×年×月×日

**样式四：权利义务承接证明**

**权利义务承接证明**

XXXX（事业单位名称）注销后，由XXXX（权利义务承接单位名称）承接其资产、债权债务和人事相关问题，并负责处理各项遗留问题。

特此证明。

权利义务承接单位公章

 注销单位公章 （或举办单位代章）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X年X月X日 X年X月X日

  举办单位公章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X年X月X日

注：本证明一式四份，注销单位、权利义务承接单位、举办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各一份。

**五、注意事项**

**1、网上报送。**通过“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”网站的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系统”提交相关材料。涉密单位不在网站进行提交。

**2、窗口接收。**网上通过后，窗口接收纸质材料进行材料复核。涉密单位只提交纸质材料。

名称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地址：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29号新城区党政办公大楼735

联系电话：0471-6218397

网址：机关赋码和事业登记管理网 http://www.gjsy.gov.cn/tzgg/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委机构编制网https://hhht.nmgbb.gov.cn/xcq/

**六、办理时限**

**1.业务办理时限：**参照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，登记管理机关应当自收到申请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依照相关规定进行审查，作出准予登记或者不予登记的决定。准予登记的，自受理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颁发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正副本；不予登记的，应当说明理由。

**2.年检办理时限：**经核准登记的事业单位法人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3月31日，报送经举办单位保密审查通过的上一年度执行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及其实施细则情况的年度报告，并向社会公示。事业单位对其年度报告的真实性负责。

**七、承办单位**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